

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10月11日以现场会议形式举行。应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4名，实际出席4名。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可以对需由董事会会议决定的事项进行审议和表决。会议经审议形成决议如下：

1. 会议审议通过了《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关于取消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. 会议审议通过了《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对2024年8月2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《公司章程修正案》进行修改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3. 会议审议通过了《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关于召

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0月12日